

青鸟

黄世俊小说选

QINGNIAO

黄世俊/著



沈阳出版社

新華書店

黃世俊小

回鳥



黃世俊/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青鸟·黄世俊小说选/黄世俊著. —沈阳: 沈阳出版社, 2004. 3

ISBN 7 - 5441 - 2443 - 6

I. 青 ... II. 黄 ... III. ①中篇小说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 ②短篇小说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 IV. 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18476 号

出版者: 沈阳出版社

(地址: 沈阳市沈河区南翰林路 10 号 邮编: 110011)

印刷者: 沈阳市北陵印刷厂

发行者: 沈阳出版社

开 本: 850mm × 1168mm 1/32

印 张: 10.25

字 数: 260 千字

插 页: 2

印 数: 1 - 1550

出版时间: 2004 年 4 月第 1 版

印刷时间: 200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邓继红

封面设计: 张 斌

版式设计: 邓 俊

责任校对: 王龙章

责任监印: 杨 旭

定 价: 20.00 元

联系电话: 024 - 24122159

邮购热线: 024 - 24124936

E - mail: sysfax _ cn@ sina. com

作小说不累(自序)

有人问过我为什么写小说，我说不知道。真的，父母及老师谁也没有逼过我，就莫名其妙地练了笔。至于写出好小说，我也没什么奢望，就是写了，好怎样，不好又能怎样，不在乎。小说世界里有山自静、水自流，让人物代言，知足了。小说又使我进入自由世界，派定人物的生死，让那些不幸的好人得到好报，让那些坏人下地狱，还人间以正义。

如是说，小说需要永恒品格，即人道主义精神。现实世界里，恶的东西很多，使我常受一些小政客、一些只认钱而不讲德行的势利小人的伤害。这心灵的苦恼注定陪伴终生，好在灵魂尚可于小说界里游荡，进入冥想状态中与人物一起哭、一起笑，暂且忘愁忘忧。当然，善美的人道精神不能丢，赞美善良，抨击丑恶也是做人的本则，无论人生经验、记忆、联想和感受都需本真的善来支撑。富有同情心、关爱凡人，是我的小说基本点。有一夜，我路过一个建筑工地，见七八个工人坐在地上吃饭，只有一盆菜，几小碗白酒。他们于昏暗的路灯下吃得有滋有味，我却莫名其妙地驻足了好半天，心里酸楚。他们来自贫困的乡间，干着最累最苦

的活儿，或者被黑心的包工头克扣工资，活得不容易。同情？以往看电视，看到一些贫困者的苦难，常常落泪。可惜我沒能力改变他们的命运，只能借笔“为民请命”。真的，我笔下的人物绝大多数生活在社会底层，与他们同呼吸，胶在一块儿，苦也好，乐也好，都是一种活法。人类生存困境包括心理疾病何时能摆脱？我真心想借文学的虚构让天下贫困者都生活好一点，终归还是一个愿望的童话。

我喜欢童话。《青鸟》出自比利时作家梅特林克的童话剧，一个为他人寻找幸福的故事、一曲善良的歌儿。我愿我的“青鸟”鲜活着，飞到哪儿都无所谓，只要是爱的天空。

哲学家笛卡尔说：“我表述故我在。”一晃写小说二十年了，还没有累的感觉。现在朋友们读到的小说，绝大多数都是1995年以前写的中短篇小说，老嫩皆有，且均发表过。此刻，是羊年岁尾，再过几天就入猴年了。我已过知天命之年，这本书权当知命之纪念，也感激扶持我的师长及同仁，鞠躬致谢。

作小说不累，一辈子都愉快下去。

黄世俊

2003年12月27日于沈阳水源地

目 录

- 001//作小说不累(自序)
- 001//青 鸟
- 014//老谢的轱辘
- 027//气 孔
- 039//一个人的画像
- 061//红 唇(中篇)
- 091//肥妞的屁股
- 104//白菜园
- 117//寂寞的石场
- 125//轱辘太监姜三的不眠夜
- 135//秧歌汇
- 149//蝶
- 158//最后一只东北虎(中篇)

187//沐雪时分

198//雪地上的邮筒

211//残 缘(中篇)

238//弥留之声

242//麦 舟(中篇)

277//雨夜不平静

283//苦涩的许诺

296//我们都是好人

307//心 祭

青 鸟

冬日的天黑得早，城市的灯光也就亮得早。金米晚五点从外面回来，一进院门就碰见居民委的范大娘。白白胖胖的范大娘连头发都是白的，见了金米就问：“米侄，怎么样啊？合格没？”

金米摇摇头，说：“我没去，人家招看电梯的。”

范大娘眼睛瞪圆了，有些责怪道：“你咋不去呀？好不容易给你报了名。你呀你，上次送你去清扫队，人家点头要你了，可你又不干了。我真不知道，你能干啥。十七大八的小伙子总闲在家里也不是事儿啊。”

金米脸色微红。范大娘叨叨几句就扭达门外去了。金米觉得对不起范大娘。商业大厦招工，居民委把他推荐去面试。他听说是招装卸工，可一去面试又听说是招看电梯的。他不能在人前干工作。比那些油光水滑的小伙子，他逊色。他是豁嘴儿，虽在小时做过缝合术，但鼻下依然有紫红色的槽沟。这个豁嘴儿把他害苦了。上小学四年时，一伙少年把他推倒在街面上。少年们要听豁嘴儿说话声是啥样的，让他说话，他不说，用手死捂住嘴。少年们怒了，踢他，踹他，最后掏出七八只小鸡子往他身上浇尿。从那以后，他便不在人前说话。上中学时，老师点名叫他发言，他不仅不发言，连站也不站起来，气得老师拎着他的耳朵往门外扯，边扯

边叫：“你嘴豁，让你耳朵也豁！”受了刺激，他悄然辍学了。在他十三岁时，母亲去世。几年前，爸爸娶了后妈。后妈见到他时，尖叫一声，捂着眼睛，点着爸爸的鼻尖叫：“这孩子面相好恶哟，我受不了。我是老大姑娘嫁给你，当不起后妈，你是要老婆还是要孩子？”于是，原本脾气暴躁的爸爸突然变成温顺的哈巴狗，匍匐在后妈硕大的屁股后，摇着尾巴爬进了后妈那间阳光灿烂的小屋，抛下了他和弟弟金豆。

其实，金米长得并不丑，除了豁嘴儿，眼睛、身段都长得很好看，还会写一手漂亮的钢笔字。

院子里热闹起来。下班的人一个接一个。金米走进家。家很寒酸，爸爸扔下的旧家具里空空的。十五瓦的小灯泡幽暗得很。窗玻璃和北墙都挂着白霜。入冬以来，煤价上涨，金米为节约开支，一天就烧两块蜂窝煤，早晚各一块。生火的目的不在取暖，仅在做饭。爸爸每月仅给五十元生活费，得算计着花。金米和弟弟的最大奢侈品是在三伏天买支雪糕，金米象征性地舔一舔，然后给弟弟吃。金米太需要钱，可工作……他要找个看机房、库房什么的工作，可惜，不好找。现在的待业青年太多，而且他也没门路。

炉火燃着了，屋里有了暖意。金米正在做饭，门轻轻地开了。金豆拎着沉甸甸的书包走进来。金豆刚十岁，有一对秀气的大眼睛和两条笔直的腿，绒帽下的小脸蛋儿被寒风吹得通红。

“回来啦，冷吗？”金米问。

金豆没吭声，坐在炕沿上，双手抱住书包，低头发呆。

“怎么啦？”金米放下手中的活儿，走过去，问。扳起金豆的脸，金米看见金豆的眼圈旁有几道泪痕。再看看眼睛，也有些发红。金米的心立即就沉下了，很不是滋味。他很喜爱和关心弟弟。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他们相依为命。金豆苦惨了，长这么大，连件玩具都没玩过；而后妈生的妹妹，玩具多得有一大箱子。金豆没穿过几件像样的衣服，通常是捡他的破衣服穿，他捡爸爸的。

金豆很懂事，见同学们都有零钱花，有变形金刚玩，他不眼馋。他最为感动的是金豆在保卫他，确切地说，在保卫他的豁嘴儿。有一次，班里评作文，金豆的作文《我的哥哥》被公认为佳作。谁知一个女生说金豆写得不像，因为金豆没写出他哥哥的豁嘴儿。教室里一阵哄笑。金豆难过得哭了。课后，金豆拽住那女生的头发，把那女生拽倒在地上，又向她嘴上踢一脚。为此金豆挨了老师批评，惨透了。还有一次，一个收电费的姑娘问金米嘴唇怎么啦，问得他尴尬万分，正无计可施时，金豆向那姑娘扬了一瓢凉水，幸而那姑娘挺达理，才没惹出什么乱子。

院子里的人和学校的人都知道金豆在保护金米的豁嘴儿，谁也不敢在他面前提金米的缺陷。

金豆在爱着金米呢。金米持家，为金豆洗衣服，二年级以前，金米天天接送金豆上下学。天冷了，金米天天给金豆暖被窝，金豆钻进被窝，不，钻进金米的怀里，还会听到金米讲什么《青鸟》之类的童话故事。金米讲童话时，豁嘴儿像条蚯蚓在蠕动，喉管里颤出的声音又沙哑。金豆的梦就做起了，都是童话。

金豆很自豪，有个像妈妈一样的哥哥。妈妈死时，金豆才两岁，还不懂得享受母爱呢。现在金豆睡觉时，还把一只手放在金米的胸肌上，谁知道是不是在重温母乳的温暖呢……

“谁欺负你啦？”金米再问。

“没人，没人。”金豆说。

“那你怎么像哭过啦？”

这一问，金豆的眼圈又红了，接着滚下几滴眼泪，抽抽噎噎地说了实情，“我去爸爸家了。”

金米听了这话，心里很不快，但没对金豆发火，转身去做饭了。

从爸爸走后，金米没有登过爸爸的家门。每年春节，后妈批准他们在除夕夜到爸爸家吃顿饭。每年都是金豆去，他不去。后妈讨厌他的豁嘴儿，他也讨厌后妈的恶脸呢。实在说，后妈来过

他家。那次是因金豆发高烧，后妈来看金豆，带来点橘子。那天后妈在他家坐了两小时，他在外面的雪地上转悠了两小时。爸爸临走时，非常深情地看他一眼，并往他的衣兜里杵一下。他突然觉得爸爸的目光中有种惆怅，于是他心中的愠怒又掺进了复杂的情绪。爸爸破例给他们十元钱。肯定是背着后妈干的。爸爸像个小偷似的活着。

金豆不再哭泣，坐在桌前写作业。

金米的心乱糟糟的，他料想金豆会遇到后妈的冷脸，但他还要问明原因，“你去爸爸家有什么事？”

金豆回转头，有些不安，“要钱。”

“要钱？要钱干什么？”

金豆的头又转回去，支吾半天，就是不想说原因。金米也就不再问。他了解弟弟，知道弟弟不会乱花钱的，或许因学校有什么事，或许要买东西。

金豆的头又转回来，眼睛瞪圆，“哥，范大娘给你找工作，成了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金豆眼皮垂下来，很失望的样子，“要成了有多好哇。”想想，又说，“我都跟后妈说了，说你要上班。”

“和她说那个没用。八下没一撇的事。”

吃饭了。这顿饭吃得很没味道。金米为工作没找到的事恼火，也为弟弟去爸爸家不快。金豆呢，没金米这样的心思，他脑子里都是下周的此刻时光，哥哥十八岁生日的纪念日，他将要为哥哥做些什么……

第二天的日子很平常。金豆吃完早饭上学去了，金米躲在家里为工作的事焦心。院里的王强胜也在家待业，闲得无聊，来找金米打扑克，金米不去，王强胜陪金米坐一会儿。王强胜的父母都是营业员，也没能力帮助他找到可心的工作。他要当汽车司机。当不上司机，他怨气冲天，每次同金米闲聊的话题都是发牢

骚。金米大多是听着，他和王强胜差距太大。王强胜戴着进口表，穿着高档新潮服装，三天两头去舞厅，据说，连姑娘都抱过。这些对金米来说……他成熟了，遗精了，懂得男女间的事，来自体内的欲念火辣辣的。可想到豁嘴儿，万念皆消。

王强胜走后，范大娘又来了。老太太还在生昨天的气，唠唠叨叨的：“咱们几个老太婆都疼着你小哥儿俩。可别瞎疼。你可懂点好歹，老胳膊老腿的为你八下跑，还不是冲你妈？她要活着，你小哥儿俩会这样！啧啧。”

金米的眼圈红了，鼻腔阵阵发酸。

“不是我骂你爸，还有那个小妖精，都不是什么好货。”范大娘往北墙一指，“看看这霜，哪像人住的屋子？想给你们请点救济费，还不行，你们还有爸呢，不合条文。真没办法。”

金米认真地听着，不插言。

唠起往后的日子，范大娘又说：“清扫队还让咱们推荐人呢。他们缺人手，好几个生孩子了。你要想去，大娘再帮助你联系。”

这回金米说话了：“太麻烦您了。”

“咳，麻烦什么？别外道。”

金米的心里热乎乎的，觉得这范大娘真会体贴人。

院子里和金米年龄相仿的小伙伴们在近一二年里陆续进入十八岁。在大人眼里，这些往日流鼻涕、搓泥蛋的孩子们有人模样了。对十八岁者本身来说，刚结束童真的少年时代，进入美好的人生段，去追求和实践人生的乐趣，很有意义。

金米承认十八岁就是大人了，有选举权，可独自干什么事情了。后妈说过，他十八岁，就不再给抚养费了。但爸爸有过话，在他能挣钱之前，抚养费还是照付的。其实，在十八岁之前，他就过早地成熟为大人了，他吃的苦，他操的心，他流的泪，只有自己清楚。

“哥，强胜哥过生日了，他家来好多人，可热闹了。”“哥，兰英姐吹生日蛋糕蜡烛呢，蜡是五色的，可好看了。”“哥，明哥过十八岁生日了，吴娘还哭了呢。”金豆腿快，每逢院里人家给进入十八岁的孩子办生日宴会，他都要去看热闹，回来就向金米学舌。

金米从不去看热闹。看着同龄人的十八岁生日宴会办得隆重多彩，他的心里好不是滋味。他即将进入十八岁，他的父母会给他过生日吗？不可能。

“哥，你也过十八岁生日吗？”一次，金豆问。

“不过。”金米回答得十分干脆，“咱家没钱。”

“你要过。”金豆歪着脖子叫嚷。

“不过。”金米被吵得不耐烦了。

“要过。”

“不过，不过。这家我说了算。”金米第一次摆出了家长的姿态，胸脯挺得高高的。

金豆却很不高兴地跑掉了。

金米的心里很复杂。他也是人哪，虽有缺陷，但也懂得什么叫好。他何尝不希望他进入十八岁的那天，有家人给他操办生日贺典，有贺词，有生日蛋糕，有寿星佬，有妈妈欢喜的眼泪，有歌有舞。

一切都是天方夜谭。

金米对生日宴会的兴趣，远没有找个如意的工作兴趣大。

金豆的学校要开家长联谊会了。学校向每位家长发了邀请信。一个学生家长是华乐大剧院的经理，因此，华乐大剧院为家长联谊会提供会址。据说是免费的。

同学们拿到邀请信都很高兴，好像那张粉纸是进迪斯尼乐园的门票。但金豆却坐在教室里默不做声。他知道哥哥不会来开会。他上四年级了，他的家长从没在家长会上露过面。老师对他发过火；他也被训哭过。可哥哥就是不能来。平时哥哥很少上街，

即使上街也是低头走路，大都避着人走。院子里的人都知道哥哥不愿见人，很少有人到他家串门。有人管哥哥叫“孤老头儿”。哥哥不在乎什么孤老头儿不孤老头儿的，反正他不愿见人。

有人说，九十年代的孩子比过去的孩子精明。金豆就属于精明的一个。他明白了许多成年人才懂的事理，知道哥哥为豁嘴儿深深地痛苦着。

金豆帮助不了金米，却也有了许多不痛快。他想和哥哥逛逛公园，哥哥说：“你自己去吧。”头几回他哭鼻子，后来也就不再提逛公园的事。盛夏天热，他想和哥哥到运河畔凉快凉快，哥哥又说：“我不热，你自己去吧。”

哥哥辍学后无事干，整天在家里翻童话书和练钢笔字。金米比金豆幸福。妈妈原是教员，在金米小时候给他买了许多童话书，因而他的启蒙之初是在童话境地里沐浴的，童话书是妈妈留下的惟一的珍贵遗产。金米对它们格外爱护，至今保存得像新的一样。

金豆替哥哥难过，时时幻想帮助哥哥。大约在三个月前的一天夜里，他做了个梦，梦见哥哥因豁嘴儿不敢上街的缘故，整天躲在家里哭泣。于是，他为哥哥化了装，用墨笔为哥哥画了一溜小黑胡子，正好遮住了豁嘴儿。于是哥哥就上街了。没人再瞧不起、欺负哥哥了。哥哥有了小黑胡子，可有派了。他在哥哥身边走，瞅着哥哥昂着头，一路不停地同行人说话，心里甭提多高兴了。

人可真怪，梦明明是假想，却也想把它变成真事。天真的金豆真就被小黑胡子迷住了。一天，他跑到商业街，钻进一家门面窄俗的戏装店。在一个柜台里发现一溜戏胡子。那胡子有长的、短的、白的、黑的、黑白相间的。从此，他经常往那儿跑，以至那个戴花镜的售货员都认识他了，以为穿戴寒酸的他，不买货，光来瞧，八成儿有什么阴谋要施。花镜后面的眼睛很尖刻。他根本看不到尖刻的眼睛，巨大的热情投注在戏胡子上。“哥哥戴上它就

好了。”他反复地说。每次都带着遗憾走掉。他没钱买，那最便宜的还得八元钱呢。

“戏胡子……戏胡子……”有天，金豆在睡梦中喊。

金米推醒金豆，问：“你喊什么？”

金豆不告诉金米。他要保密，将来把戏胡子搞到手，再告诉哥哥。他怕金米知道内情不让他买。

又到放学的时刻了，金豆快快地往家走，心里想着哥哥不能参加家长联谊会，好难过。

哥哥要有个戏胡子就好了。金豆想。

最好下周哥哥过十八岁生日时，我给他的生日礼物是戏胡子。哥哥戴上戏胡子会高兴得哭吗？金豆又想。

钱，这可是最要紧的事情。想到钱，金豆难心死了。那天他去找爸爸要钱。爸爸没在家，后妈一把把他推出门外，险些摔个大跟头。他站在门外哭了好长时间呢。

不能和哥哥要钱，只能再去找爸爸。

学校开家长联谊会那天，学生放假。金豆跑到学校对面医院。他胆怯地向一个女大夫借电话。还算幸运，女大夫竟点头同意了。

“谁？”从遥远的地方传来爸爸的声音。他和爸爸同在一个城市，却感觉爸爸在天边。

他对着话筒大叫：“爸，是我，金豆！我是金豆！”

“啥事？”

“要……要钱，”金豆编个理由，“我的书包坏了。老师让换新的，爸求你了，给我十元钱。”

爸爸在远处沉默了，沉默一分钟，好像沉默一个世纪。金豆好不容易听到爸爸的声音，却是一声长长的叹息。

金豆急了，喊出一句：“爸，你答应不？”

激来了爸爸的回音：“下个月吧。”

金豆大喊：“不行！不行！”

爸爸又沉默一会儿，“那……爸爸有难处，同你妈商量商量吧。”

“爸爸……”

“这周我上你那儿去。”爸爸的声音断了。

金豆听到爸爸后边的话，心里有一种安慰。爸爸只要能来，事情就好办。就这样，金豆兴高采烈地回到家。金米正在睡觉。金豆悄悄地站在炕前，望着金米的豁嘴儿，想着即将有个戏胡子挡住它，心里美滋滋的。十岁了，他还从没有过独立认真做件事的时刻。现在要有了，他很激动，期待下周的到来，期待爸爸的到来。

“砰——叭——”

金米在院子里劈柈子，手斧抡得好有力气，震得空气抖抖颤。上午十点光景，太阳吊得不算高。刮南风，天气转暖。金米干得正欢，忽听有人喊他，扭头一看，范大娘正站在院门口的居民委里喊叫，并向他扬扬手。

金米就缓步朝居民委走去。屋里就范大娘一个人，他把金米拉坐在木椅上，然后说：“找你还是工作的事儿。想好没？到底去不去？”

金米没即刻回答。清扫队的活儿还不是被人瞧不起？他有缺陷，够惨了，再干个被人瞧不起的工作，不是雪上加霜吗？

在院子里，范大娘的嘴数一数二，哪个人也讲不过。此刻，她见金米不回答，便发挥了嘴巴优势：“人活着，不能都当皇帝吧？天上人间都一个理儿，三教九流，五行八作，都得有人干。扫街低气吗？东院那个大学漏儿，不也去掏下水道啦？我可老听报上说，清扫工当人大代表啦。”

“可我……”

“别我我我的啦，大娘给你做主啦。不愿干长期的，就干临时工，将来有好工作，我帮你再找。一月能挣百儿八十元呢，什么

少？瞧你哥儿俩那日子过的，寒酸死了。不就是缺钱吗？煤都舍不得烧。”范大娘的眼圈说着说着就红了，扯起衣袖擦了两下。

“让我想想。”金米对干临时工有点动心。

“想什么！大小伙子了，也不是老娘们儿。大娘给你定砣了，明儿个早晨我领你去清扫队。”

金米见范大娘这样热情又固执，也不好再说什么，便同意了。第二天早晨，他跟范大娘来到区环卫局，填了一张表，工作的事就定下来。对方让他三天后报到。

金米很是惊诧。三天后正是他进入十八岁的日子。真是巧极了！

时光浪花般往前跳，一跳就是一周。这一周，把猴儿急的金豆折磨得够呛。他无心上课，无心吃饭，无心去邻居家看电视，只要在家，就不出门，耳朵警惕地往外听，一听到院内有脚步声，心就要“怦怦”地跳。他又去了两次戏装店看那戏胡子。这两次，他站在柜台前时就想着戏胡子快要到手了，但往家走时又是两手空空。这时，他还不知道金米找到了工作。金米也暂时保密，准备在过十八岁生日那天把工作的事告诉金豆。

金米心细，看出金豆有什么心事。他不愿说话，当然也猜不透金豆的心事是什么。反正金豆在家就翻看童话书，有时看着看着就发阵呆，有时跑到街头去张望，盼爸爸盼得急切切的。

就这么着，金米十八岁生日的这天到了。这是个很晴朗的小阳春天，太阳融化了地上的积冰，空气很是温和。金豆去上学；金米到清扫队报到。队领导很认真地同金米谈了半小时的话，然后把他分到大班。大班是夜间上班，负责大面积清扫；小班是白天上班，在街面上串着清扫。金米对夜间工作很满意，往家走时，突然觉得盲目的生活有些踏实了，十八岁的日子有了独立的意味。接着那些苦涩的往事就胡乱地往他脑海里闯。这天是值得纪念的日子，似乎该庆贺一下。金豆前些日子的话他还没有忘记：